

# 不动产更正通知书

编号：

因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事项错误，请你自接到本通知之日起的30个工作日内持本人身份证明材料和不动产权属证书等申请办理更正登记。逾期未申请办理的，我机构将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一条的规定，对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错误事项进行更正登记。

更正内容如下：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伊犁分院（2015）伊州民三初字第47号民事判决书》上的内容，我机构将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一条的规定，将张玉杰名下位于台联大厦的不动产予以更正。

---

联系电话：8169174

登记机构：（印 章）

年 月 日